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機關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謝幸穎
電話：(02)7736-6161
電子信箱：fishwina@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中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20日
發文字號：臺教綜(五)字第114008686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裝

主旨：請各校於開學日前確實完成校園環境整頓，以及登革熱/屈公病之病蚊媒孳生源清除，並於開學後加強向所屬教職員工生宣導，應進行自我健康監測，以避免傳染病於校園內傳播，請查照。

說明：

訂

一、臺中市政府衛生局本(114)年8月14日中市衛疾字第11400999492號函指出，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以下簡稱疾管署）監測資料，本年截至8月7日累計17例屈公病境外移入病例，為近6年同期最高，分別為印尼13例、菲律賓2例、中國1例及斯里蘭卡1例，且近期國際間屈公病疫情嚴峻，美洲病例主要集中於巴西、玻利維亞及阿根廷，亞洲以印度逾3萬例為主；另鄰近之中國廣東省疫情嚴峻，疾管署已提升該省屈公病國際旅遊疫情建議等級至第二級「警示」，爰請各級學校留意暑假期間有流行地區旅遊史之教職員工生返國後之健康狀況。

線

二、另依疾管署本年7月23日發布之新聞稿略以，近期國際間屈公病疫情嚴峻，全球本年迄今已累計逾25萬例病例；屈公病的病媒蚊與登革熱相同，由帶病毒的白線斑蚊或埃及斑蚊叮咬而感染，潛伏期為2至12天，發病初期症狀與登革熱相似，包含突然發燒、關節疼痛或關節炎、頭

國立中興大學
1140018245　114/08/20

痛、噁心、嘔吐、疲倦、肌肉疼痛或皮疹；惟屈公病患者可能出現較嚴重之關節疼痛，並持續數週至數月。

三、開學在即，且目前氣候高溫炎熱、常有降雨，易造成環境中各處之積水機率增加及登革熱/屈公病之致病媒蚊增長，爰務請於開學前澈底進行校園全區（包含權管房舍、空地、空屋、公共工程及設備設施等場域）之孳生源巡檢與清除，確實完成環境整頓，並請持續落實校園登革熱/屈公病等蚊媒傳染病防治工作如下：

(一)請加強向所屬教職員工生進行衛生教育宣導，暑假期間如至流行地區旅遊，於入境後應進行自我健康監測；倘出現疑似登革熱/屈公病之症狀，務必儘速就醫，且應主動告知醫師旅遊活動史，以利儘早診斷、治療及通報，避免疫情擴散。

(二)建立教職員工生健康管理制度，若有疑似症狀請協助及早就醫，並落實通報(轄區衛生單位及本部校安中心)作業；此外，可設立健康監測回報機制，以利掌握健康狀況。

(三)依學校所訂登革熱防治計畫，請校內各責任區負責人員，持續落實校園環境定期巡檢，加強「巡、倒、清、刷」等積水容器清除工作，並於雨後48小時內儘速巡檢、清除積水。

(四)為強化登革熱/屈公病防疫知能，請利用新生訓練或全校性活動時，安排校園環境稽查教育、運用多元管道宣導防治方法，以及定期針對校內各責任區負責人員、巡檢人員、委外清潔人員，召開校園環境稽查教育宣導說明會。

四、有關登革熱/屈公病防疫相關衛教與最新之疫情資訊，請逕至疾管署全球資訊網（http：//www.cdc.gov.tw）查閱或下載運用，或撥免付費防疫專線1922(或0800-001922)

洽詢。

五、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轉知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配合辦理。

六、副本抄送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請持續督導本部及所屬機關（構）權管房舍、空地、空屋及公共工程等場域之環境巡檢與孳生源清除工作。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副本：臺中市政府衛生局、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114/08/20 15:12:48